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9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七名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董事范利亚、谭昌彬未出席）。

公司负责人殷占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192,842,612.41	1,142,311,742.90	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19,727,618.44	374,122,687.83	-14.5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588,613.33	-7.75%	233,013,612.54	-1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6,141,816.07	-113.61%	-54,395,069.39	-9,90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535,336.60	-92.35%	-48,865,688.88	-8,88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90,549,220.66	-1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2	-113.24%	-0.2062	-9,719.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2	-113.24%	-0.2062	-9,71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1%	-3.45%	-15.68%	-15.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15,094.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49,877.89	其中公司涉诉案件本期计提应付利息 6,151,764.44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222.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3,374.16	
合计	-5,529,380.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5%	28,099,562	0	质押	28,099,562
					冻结	28,099,562
马淑芬	境内自然人	10.00%	26,375,929	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30%	19,242,842	0		
西藏简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3%	13,000,063	0		
李敏	境内自然人	2.74%	7,237,263	0		
蔡鉴灿	境内自然人	1.98%	5,213,688	0		
唐宏冬	境内自然人	1.59%	4,200,939	0		
闫伟	境内自然人	1.36%	3,582,270	0		
陈金建	境内自然人	1.29%	3,402,394	0		
谢碧祥	境内自然人	0.81%	2,146,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28,099,562	人民币普通股	28,099,562			
马淑芬	26,375,929	人民币普通股	26,375,929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9,242,842	人民币普通股	19,242,842			
西藏简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63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63			

李敏	7,237,263	人民币普通股	7,237,263
蔡鉴灿	5,213,688	人民币普通股	5,213,688
唐宏冬	4,200,939	人民币普通股	4,200,939
闫伟	3,582,270	人民币普通股	3,582,270
陈金建	3,402,394	人民币普通股	3,402,394
谢碧祥	2,1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马淑芬女士为李敏女士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马淑芬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6,375,929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6,375,929 股；股东蔡鉴灿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213,588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5,213,688 股；股东陈金建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402,394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3,402,394 股；股东谢碧祥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113,6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3,1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146,7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率
应收账款	13,926,162.93	2,779,194.60	401.09%
预付账款	4,934,955.68	2,695,789.34	83.06%
其他应收款	72,297,839.10	103,196,956.63	-29.94%
其他流动资产	100,864,224.04	478,507.27	2097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9,519.76	467,680.07	34.60%
应付账款	42,508,921.88	20,212,616.82	110.31%
预收账款	-	12,748,937.39	-100.00%
未分配利润	-37,315,566.35	17,079,503.04	-318.48%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19年1-9月累计发生额	2018年1-9月累计发生额	增减变动率
财务费用	46,305,983.25	9,141,525.45	406.55%
投资收益	-9,890,605.03	-3,165,063.38	-21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395,069.39	-543,634.29	-9905.82%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9月累计发生额	2018年1-9月累计发生额	增减变动率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451,323.45	198,128,579.16	-3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31,737.58	12,287,299.92	15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49,220.66	103,490,886.50	-1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89,964.20	-17,492,239.08	-47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8,830,859.03	-100.00%

- 1、应收账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401.09%，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客户购货未付款情况增加所致；
- 2、预付账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83.06%，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较去年同期减少 29.94%，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收回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较去年同期增加 20,978.93%，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5、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去年同期增加 34.60%，主要原因为报告内应收账款大额增加，计提减值损失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 6、应付账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110.31%，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赊购原材料、包装物增加所致；
- 7、预收账款本期较去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无客户预付货款所致；
- 8、未分配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318.48%，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涉诉案件计提大额利息费用引起亏损所致；
- 9、2019 年前三季度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406.55%，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涉诉案件计提大额利息费用所致；
- 10、2019 年前三季度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亏损增加 212.49%，主要原因为联营企业苏州华信善达力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报告内亏损增加所致；
- 11、2019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亏损增加 9905.82%，主要原因为公司涉诉案件计提大额利息费用引起亏损增加所致；
- 1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量同比减少 30.12%，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报告期销售下降，导致采购量同比下降所致；
- 1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150.92%，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涉诉案件诉讼及案件代理费用增加、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营销广告投入增加所致；

- 1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78.48%，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1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本期无对外融资所致；
- 16、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323,812,998.12 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为 33,856.68 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京民初32号案件：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作为原告，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易隆兴”）、西藏发展等被告提起诉讼。国投泰康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被告天易隆兴偿还原告贷款本金45,000万元及利息、违约金合计45,028万元；请求判令西藏发展等被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判令对被告天易隆兴质押的西藏发展28,099,562股股票及其孳息的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裁定撤回原告国投泰康对被告西藏发展的起诉。

2、（2018）京民初33号案件：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作为原告，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深圳隆徽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徽新能源”）、西藏发展、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易隆兴”）等被告提起诉讼。国投泰康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隆徽新能源偿还贷款本金32,000万元及截止2018年3月16日的利息、违约金合计32,007.31元；请求判令西藏发展、天易隆兴等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判令对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质押的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拍卖价款在上述债务范围内优先受偿。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若法院最终判决公司承担全部或者部分担保责任，公司将按照法律规定向天易隆兴及其他被担保方进行追偿，最大限度减少公司的损失。若最终判决公司需承担上述全部或者部分担保责任，又无法及时、有效地向天易隆兴及其他被担保方追回相关损失，则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将会受到较大影响，存在资不抵债甚至宣告破产的风险。备注：2018年6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8）京民初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西藏发展等被告32,007.32万元银行存款或者其他等值财产。

3、（2018）京民初60号案件：国投泰康作为原告，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北京星恒动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恒动影”）、西藏发展、天易隆兴、隆徽新能源等被告提起诉讼。国投泰康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星恒动影偿还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补仓违约金合计36,845.58万元；请求判令西藏发展、天易隆兴等被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判令对星恒动影剩余质押的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15,000,000股股票及其孳息的折价、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若法院最终判决公司承担全部或者部分担保责任，公司将按照法律规定向天易隆兴及其他被担保方进行追偿，最大限度减少公司的损失。如最终判决公司需承担上述全部担保责任，又无法及时、有效地向天易隆兴及其他被担保方追回相关损失，则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将会受到较大影响，存在资不抵债甚至宣告破产的风险。备注：2018年7月30日，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西藏发展等被告36,845.58万元银行存款或者其他等值财产。

4、（2018）川01民初1985号案件：吴小蓉作为原告，以借贷纠纷为由，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储小晗、三洲特种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洲特管”）、四川三洲川化机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吴小蓉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西藏发展偿还借款本金2,867.65及利息；请求判令西藏发展承担原告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请求判令其他被告对前述债务及费用承担连带偿还责任。2018年8月22日，原告与被告就借款纠纷达成执行和解，原告同意西藏发展在约定期限偿还本金2,710万元及利息、为实现债权发生的相关费用。西藏发展取得了三洲特管的债务清偿承诺，前述本金及利息、实现债权费用等均由三洲特管偿还。由于三洲特管尚未清偿完毕（截至2019年10月31日，尚欠本金2,590万元）对吴小蓉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实现债权费用，公司可能会承担吴小蓉未受清偿部分的还款责任，将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带来较大负面影响。

5、(2018)川0113民初2099号案件：深圳瞬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赐保理”）作为原告，以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为由，向成都市青白江人民法院对三洲特管、西藏发展、成都仕远置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仕远置商贸”）提起诉讼。舜赐保理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三洲特管支付票据款500万元及利息；请求判令西藏发展、仕远置商贸对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二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结果，判决西藏发展对票据款500万元及孳息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将在法定期间内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由于申请再审不停止原判决的执行，本案判决将对公司期后利润、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6、(2018)浙0103民初4168号案件：浙江至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中实业”）作为原告，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杭州下城区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天易隆兴及王承波提起诉讼。至中实业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三被告归还借款本金2800万元及利息28万元（利息暂计算至起诉之日2018年6月22日，最终利息金额应计算至被告付清所有借款本息之日）及律师费50万元；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收到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2018）浙0103民初4168号案件的《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原告变更后的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三被告偿还其本金2512.27万元及孳息；请求判令三被告支付律师诉讼费20万元。本案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至中实业起诉，至中实业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若法院最终判决由上市公司支付案涉借款本金2512.27万元及孳息、律师费以及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等，且公司无法及时、有效追回相关损失，将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备注：2018年9月21日，公司取得了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西藏发展等被告2878万元银行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

7、(2018)川01民初3724号案件：冠中国际作为原告，以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为由，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及其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仕远置商贸提起诉讼。冠中国际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三被告支付票据金额3000万元；请求判令三被告支付以3000万元为基数，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18年9月19日至上述款项支付给原告之日的违约金；请求判令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费用。本案一审已判决驳回原告的起诉，原告未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

8、(2018)成仲案字第1227号案件：四川汶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汶锦贸易”）作为原告，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成都仲裁委员会对西藏发展、天易隆兴申请仲裁。汶锦贸易仲裁请求为：请求裁决二被申请人偿还本金15,000万元；请求裁决二被申请人支付逾期偿还本金期间的利息（从2018年5月11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暂计算至2018年10月15日，按合同约定，针对逾期还款的本金部分，按24%的年利率计息）1580万元；请求裁决实现债权的费用由二被申请人承担。2019年3月15日，公司收到了成都仲裁委员会的终局裁决，裁决西藏发展偿还汶锦贸易本金15000万元、逾期利息、律师费、诉讼财产保险费、仲裁费、保全费等债权实现费用408.22万元；天易隆兴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继后期间，若公司无法及时、有效追回相关损失，公司可能因此承受巨大的资金或财产损失，公司的期后利润及财务状况将会受到严重负面影响。备注：2018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关于本案财产保全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西藏发展及天易隆兴16,880万元以内银行存款及其他等值财产。

9、(2018)浙01民初3924号案件：浙江阿拉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作为原告，以借贷纠纷为由，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天易隆兴、北京合光人工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光机器人”）提起诉讼。阿拉丁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西藏发展偿还借款8,000万元，利息640万元；请求判令天易隆兴、合光机器人承担连带共同保证责任。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公司向法院申请对案涉《借款合同》中的公司公章进行鉴定，法院就鉴定工作组织了两次听证，正组织相关鉴定工作。若法院最终判决上市公司承担全部或者部分案涉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将对上市公司期后利润、财务状况产生严重负面影响。备注：2018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本案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西藏发展等被告8700万元等值财产。

10、(2018)川01民初5373号案件：永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永登信用社”）作为原告，以票据追索权纠纷为由，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四川永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西藏发展提起诉讼。永登信用社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二被告连带偿还汇票金额3,500万元以及自2018年7月29日起至实际清偿完毕之日的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截止

2018年12月10日为57万元)共计3,557万元;请求判令由两被告承担本案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本案一审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原告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若法院最终判决上市公司承担全部或者部分清偿责任,将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备注:2019年2月22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西藏发展等被告3500万元以内等值财产。

11、(2018)渝0103民初30492号: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小贷”)作为原告,以借款纠纷为由,向西藏发展等被告提起诉讼。海尔小贷的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西藏发展等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1,014.63万元及违约金33.82万元,并支付逾期未受清偿本金计算的违约金等费用;判令西藏发展等被告承担本案件受理费4.23万元。2019年1月,法院一审判决后,公司提起上诉。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西藏发展等被告偿还借款本金975.43万元及截至2018年8月15日的逾期还款违约金32.51万元,并支付自2018年8月16日起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以975.43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24%计算的逾期还款违约金;仕远置商贸、天易隆兴、吴刚对本案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一审受理费4万元五被告共同负担,二审受理费8.2万元由西藏发展承担。本案判决将对公司期后利润、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12、(2019)鲁05民初182号:安佰朋作为原告,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天易隆兴、千城智联(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千城智联”)、储小晗、李佳蔓、西藏发展提起诉讼。原告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被告天易隆兴偿还原告借款本金2500万元、利息750万元、公证费1000元、律师费81.1万元,合计金额3331.2万元;请求判令被告天易隆兴偿还自2019年3月28日起的利息损失;请求判令被告千城智联、储小晗、李佳蔓、西藏发展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案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本案原告已撤回对西藏发展的起诉。

13、(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龙锦综合开发(成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向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对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原告的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支付房屋租赁费等合计费用446,527.08元;请求判令被告不予以返还被告缴付的保证金110,098.05元;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用。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14、(2019)川0101民初10403号:杨淋作为原告,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对成都仕远置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一)、四川三洲川化机核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被告二)、西藏发展(被告三)、付智鹏(被告四)、储小晗(被告五)、李林(被告六)、陈德明(被告七)、雷左治(被告八)、郑钰芯(被告九)提起诉讼。杨淋的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被告一、被告二立即偿还借款本金400万元及利息173.33万元,本息合计金额573.33万元;请求判令被告一、二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险公司担保费、律师费等全部诉讼费用;请求判令被告三、四、五、六、七、八、九对被告一、二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15、(2019)藏0103民初93号:股东李敏作为原告,以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为由,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提起诉讼。李敏的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撤销西藏发展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所作出的决议;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用及保全费用由被告承担。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2019年8月1日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人民法院出具(2018)藏0103行保1号之二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对被申请人西藏发展禁止实施于2018年12月25日作出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保全行为措施。若法院最终判决支持原告诉讼请求,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存在被撤销的风险。

16、(2019)藏0103民初801号:刘琪作为原告,以公司决议纠纷为由,向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提起诉讼。刘琪诉讼请求为:请求确认被告西藏发展在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请求判令被告西藏发展履行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

17、(2019)川01民初3386号:天易隆兴作为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西藏发展提起诉讼。天易隆兴的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西藏发展赔偿原告损失2000万元;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于2016年6月6日所持股份达到5%时点之后购买的西藏发展股票的民事

行为属于无效民事行为；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在二级市场出售于2016年6月6日购买并持有的西藏发展已发行股票；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在以上诉讼请求改正完成前，在持有西藏发展股票期间，不得对其持有的股份行使表决权、提案权及其他股东权利，不得自行或者联合西藏发展其他股东召集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处分，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托管/市值互换；请求判令西藏发展拒绝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的表决权计入议案表决结果；请求判令案涉被告承担诉讼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将本案移送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本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18、(2019)川01民初4189号：刘琪作为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西藏发展提起诉讼。刘琪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西藏发展赔偿原告损失100万元；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于2016年6月6日所持股份达到5%时点之后购买的西藏发展股票的民事行为属于无效民事行为；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在二级市场出售于2016年6月6日购买并持有的西藏发展已发行股票；请求判令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在以上诉讼请求改正完成前，在持有西藏发展股票期间，不得对其持有的股份行使表决权、提案权及其他股东权利，不得自行或者联合西藏发展其他股东召集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处分，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托管/市值互换；请求判令西藏发展拒绝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的表决权计入议案表决结果；请求判令案涉被告承担诉讼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将本案移送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本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19、(2019)川0107民初7751号：天易隆兴作为原告，以股东大会决议纠纷为由，向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提起诉讼。天易隆兴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撤销西藏发展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关于罢免谭昌彬先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此前，经天易隆兴申请，法院裁定公司暂缓执行2019年6月27日《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关于罢免谭昌彬先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8月9日就该诉讼行为保全民事裁定书向法院申请了行政复议，请求法院予以撤销，复议期间不停止原裁定的执行。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若法院最终判决支持原告诉讼请求，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关于罢免谭昌彬先生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存在被撤销的风险。

20、商业承兑汇票自查情况：经核查，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经公司授权、未履行内部正常审批决策程序对外开具、承兑、保证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票面总额为31,345万元，其中公司不涉及或有负债义务的票面金额为17,545万元；已被起诉的票面金额为7,000万元；需进一步核实是否存在或有负债义务的票面金额为6,800万元。继后期间，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对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进行清查；另一方面公司将尽全力追回相关票据，清除公司或有负债义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涉及诉讼案件，公司持有的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苏州华信善达力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诚善达（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状态为冻结或者轮候冻结，如法院最终判决公司承担还款责任，公司前述资产可能被强制执行，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另因涉诉案件，公司3个主要银行账户和1个非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2018)京民初32号案件	2018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2号公告
	2018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3号公告
	2018年0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4号公告
	2018年06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6号公告

	2018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59号公告
	2018年1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0号公告
	2018年1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12号公告
	2019年03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9号公告
2、（2018）京民初33号案件	2018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2号公告
	2018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3号公告
	2018年0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4号公告
	2018年06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36号公告
	2018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59号公告
	2018年09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66号公告
	2018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8号公告
	2019年07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9号公告
	2019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24号公告
3、（2018）京民初60号案件	2018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48号公告
	2018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59号公告
	2018年10月0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75号公告
	2018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9号公告
	2019年03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4号公告
4、（2018）川01民初1985号案件	2018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65号公告

	2018年09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67号公告
5、（2018）川0113民初2099号案件	2018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70号公告
	2018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76号公告
	2019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5号公告
	2019年0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2号公告
	2019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6号公告
	2019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7号公告
	2019年06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78号公告
	2019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2号公告
	2019年08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91号公告
	6、（2018）浙0103民初4168号案件	2018年09月26日
2018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8号公告
2018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0号公告
2018年12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8号公告
2019年05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3号公告
2019年06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8号公告
7、（2018）川01民初3724号案件	2018年10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83号公告
	2018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0号公告
	2018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9号公告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7 号公告
	2019 年 0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0 号公告
	2019 年 0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8 号公告
	2019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57 号公告
8、（2018）成仲案字第 1227 号案件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5 号公告
	2018 年 11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9 号公告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9 号公告
	2019 年 0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4 号公告
	2019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1 号公告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7 号公告
9、（2018）浙 01 民初 3924 号案件	2018 年 09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71 号公告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7 号公告
	2018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6 号公告
	2019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56 号公告
	2019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1 号公告
	2019 年 09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05 号公告
	2019 年 09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09 号公告
	2019 年 09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13 号公告
10、（2018）川 01 民初 5373 号案件	2019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8 号公告

	2019年0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0号公告
	2019年0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1号公告
	2019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3号公告
	2019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6号公告
	2019年07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90号公告
11、(2018)渝0103民初30492号案件	2019年04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35号公告
	2019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5号公告
	2019年06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8号公告
	2019年07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7号公告
	2019年0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8号公告
	2019年09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06号公告
12、(2019)鲁05民初182号	2019年06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70号公告
	2019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96号公告
13、(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案件	2019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11号公告
14、(2019)川0101民初10403号案件	2019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21号公告
15、(2019)藏0103民初93号	2019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4号公告
	2019年0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6号公告
	2019年01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1公告
	2019年0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3号公告

	2019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5号公告
	2019年0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9号公告
	2019年03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4号公告
	2019年0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30号公告
	2019年04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32号公告
	2019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42号公告
	2019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43号公告
	2019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6号公告
	2019年06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9号公告
	2019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72号公告
	2019年08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92号公告
	16、（2019）藏0103民初801号	2019年05月22日
2019年06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69号公告
2019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72号公告
17、（2019）川01民初3386号	2019年07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1号公告
	2019年07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4号公告
	2019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04号公告
18、（2019）川01民初4189号	2019年07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86号公告
	2019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04号公告

19、(2019)川0107民初7751号	2019年08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93号公告
	2019年08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95号公告
	2019年10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18号公告
	2019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120号公告
20、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自查情况	2018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84号公告
	2018年11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1号公告
	2018年11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93号公告
	2019年0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9号公告
	2019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6号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00	2,5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532	7,532	0
合计		10,032	10,032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董事长、董秘离任信息
2019年07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和涵盖业务
2019年07月0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ST原因及经营情况
2019年08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案件审理情况
2019年09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是否可能退市、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股东人数情况
2019年09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2019年业绩是否继续亏损，是否暂停上市，经营是否正常
2019年09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啤酒主业是否出现亏损，公司目前困境解决方案
2019年09月3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监管关注函相关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